

110年役男申請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

入營時程規劃好 等待服役期間就可少

申請對象 83年次以後應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

申請網站 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申請」
<https://www.ris.gov.tw/military-priorityEnlist/>

申請期間

6月可畢業 優先入營

110年5月17日 上午10時 至 110年6月15日 下午5時

延 緩 入 營

110年7月1日 上午10時 至 110年12月30日 下午5時



申請網站

預判入營日期

6月可畢業 優先入營

未申請優先或延緩

延 緩 入 營

海軍艦艇兵、空軍

110年 7月 至 110年 10月

110年 10月 至 111年 2月

111年 2月 以後

海軍陸戰隊

110年 7月 至 110年 11月

110年 11月 至 111年 2月

111年 2月 以後

陸 軍

110年 9月 至 110年 12月

110年 12月 至 111年 3月

111年 3月 以後



內政部



役政署

關心
廣告

110 年役男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須知

因教育學制因素，每年眾多畢業役男於 6 月份從學校畢業，等待入營受訓；惟國防部新兵訓練中心接訓員額有限，須分批安排入營。為瞭解畢業役男可入營情形及配合國軍新兵訓練容量，規劃將役男入營緩急需求區分為「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延緩入營」及「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3 個入營服役時段，提供役男按個人規劃選擇，並於申請期間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ca.gov.tw/>) 主題單元(最新消息下方)「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以網路方式申請，俾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依序安排入營服役。預判各時段入營先後順序及期間如下：

第一時段：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

1. 網路申請期間：110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0 年 6 月 15 日下午 5 時止。
2. 網路放棄期間：110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
3. 預判入營期間：海軍艦艇兵及空軍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0 月；海軍陸戰隊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1 月；陸軍 110 年 9 月至 110 年 12 月。

第二時段：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

1. 「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役男徵集完畢後，即接續徵集。
2. 預判入營期間：海軍艦艇兵及空軍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2 月；海軍陸戰隊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2 月；陸軍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3 月。

第三時段：延緩入營

1. 網路申請及放棄期間：110 年 7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0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
2. 「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及「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役男徵集完畢後，即接續徵集。
3. 預判入營期間：海軍艦艇兵、海軍陸戰隊及空軍 111 年 2 月以後；陸軍 111 年 3 月以後。

上述入營時段係依歷年入營情形預判，僅供參考。實際入營月份會因各時段申請人數多寡及軍種兵科訓練流路不同而定。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將依「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時段依序徵集，且每一時段仍將按役男出生年次(83、84……92)、抽籤日期及軍種兵科籤號先後順序，分批安排役男入營服役。

110 年役男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須知

一、申請對象：

83 年次至 92 年次役男須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且尚未列入梯次徵集對象，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可畢業(含休、退學)在學緩徵原因消滅，無繼續升學意願，希望能優先入營服役。

二、申請作業：一律採網路申請方式辦理。

(一)網路申請：

110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0 年 6 月 15 日下午 5 時以前，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nca.gov.tw/>)主題單元(最新消息下方)「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作業」，或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全球資訊網進入申請系統，完成網路申請並取得申請序號，即完成申請。(無須繳交畢業證明文件)

(二)完成網路申請作業，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審核後，核予優先入營。

三、預判入營期間：

預判申請優先入營期間，海軍艦艇兵及空軍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0 月，海軍陸戰隊 110 年 7 月至 110 年 11 月，陸軍 110 年 9 月至 110 年 12 月；入營月份會因各軍種兵科申請人數多寡及訓練流路而定，徵集令最晚於入營 10 日前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送達，實際入營日期依收到徵集令所載日期為準。

四、役男入營順序：

入營順序依照優先入營待徵集役男之出生年次先後，同年次者再依抽籤日期先後，同日抽籤者再依軍種兵科籤號順序，按國防部排定各梯次徵集訓量，分梯次安排役男入營服役。

五、注意事項：

(一)凡有意願優先入營服役，且無延畢情形役男，務必先行提出申請（含研究所 8 月以前可畢業者）。

(二)役男申請優先入營後欲放棄，應於 110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點以前至「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作業」，完成放棄「6 月可

畢業優先入營」網路申請，且當年度不得再申請優先入營，請務必審慎考量；逾申請期限不得放棄優先入營。

(三)已接獲徵集令者，不得放棄已核准之「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如有無法入營服役的原因，應符合徵兵規則第 29 條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辦延期徵集。倘經核准延期徵集入營，亦同時廢止優先入營資格，不得異議。

(四)依兵役法第 32 條規定，徵兵處理包含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 4 項程序作業。已申請優先入營者，需經徵兵檢查體位判定為常備役體位，於抽籤後依軍種兵科及號次順序徵集入營服役。(若尚未接受徵兵檢查、抽籤者，申請後須俟完成此 2 項作業後，始依年次順序進行徵集作業。)

以上申辦事項，如仍有疑義，請向直轄市、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洽詢(聯絡資料請於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內左邊役政單位聯絡資訊查詢)。

110 年役男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延緩入營」申請須知

一、申請對象：

83 年次至 92 年次役男須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且尚未列入梯次徵集對象，有短期生涯規劃因素，希望延緩入營服役者(已列入梯次徵集者，不得申請延緩入營)。

二、申請作業：一律採網路申請方式辦理。

(一)網路申請(含放棄)：

110 年 7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0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5 時以前，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nca.gov.tw>)/主題單元(最新消息下方)「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延緩入營申請作業」，或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全球資訊網進入申請系統，完成網路申請並取得申請序號。

(二)完成網路申請作業，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審核後，核予延緩入營。

三、預判入營期間：

依歷年徵集狀況推估，110 年各軍種兵科延緩入營時程，海軍及空軍預判於 111 年 2 月以後；陸軍預判於 111 年 3 月以後，入營月份會因各軍種兵科申請人數多寡及訓練流路而定，欲申請者應審慎考量。徵集令最晚於入營 10 日前由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送達，實際入營日期依收到徵集令所載日期為準。

四、役男入營順序：

入營順序依照延緩入營待徵集役男之出生年次先後，同年次者再依抽籤日期先後，同日抽籤者再依軍種兵科籤號順序，按國防部排定各梯次徵集訓量，分梯次安排役男入營服役。

五、注意事項

(一)延畢役男或 110 年 9 月繼續升學役男無須提出申請延緩入營。請於開學後依學校規定辦理註冊，由就讀學校報送延長修業名冊或在學緩徵名冊即可緩徵。

(二)役男申請延緩入營後欲放棄者，應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5 點以前至「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延緩入營申請作業」，完成放棄延緩入營網路申請，且當年度不得再申請延緩入營，請務必審慎考慮；逾申請期限不得放棄延緩入營。

以上申辦事項，如仍有疑義，請向直轄市、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洽詢(聯絡資料請於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內左邊役政單位聯絡資訊查詢)。